

关于为成都香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提供转让服务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成都香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定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起在本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进行转让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成都香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证券代码“114940”，证券简称“21 香集 01”，发行总额 10 亿元，票面利率 4.9%，债券期限 5 年，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，本次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存续期的第 3、4、5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每张债券发行面值的 30%、30%、4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